

有關「規管醫療儀器的立法建議」的建議書

提交者： 孫美怡女士（註冊物理治療師）

日期： 2017 年 2 月 5 日

本人為物理治療師每天工作包括為還有患有痛症的市民提供物理治療服務。物理治療師作為每日都會使用醫療儀器的醫療人員，我們對於每一項醫療儀器的選擇及使用，都受過非常專業的訓練及有嚴格的規管。

醫療儀器就是物理治療師的其中一種藥，善用即是良藥，誤用即變成為毒藥。相信大家還記得近年有市民於坊間的非醫療場所接受電療後受傷甚至死亡的報道，作為市民當然非常震驚，作為醫療人員更加感到萬分痛心及莫名其妙，政府對於坊間濫用及誤用醫療儀器不聞不問亦對市民的生命安全毫無關注。

近年尤其多病人於坊間購買不同形式的電療機，病人於購買後常常會問物理治療師如何使用，可惜很多電療儀器連最根本的說明書都未有提供，對於該電療儀器所提供的種類波段波長及能量毫不知情，因此不能評估該儀器應該安全情況及如何使用。只能好言相勸病人為安全着想不要使用該儀器。一般市民於坊間購買不知名的電療儀器，遇上誤用或錯誤使用必定對身體別造成傷害。

更嚴重的是病人於轉彎街角遇上一些店舖放置了形形色色的電療床及電療椅，聲稱接受電流能醫百病，一次見效等宣傳字眼。很多市民因痛症纏身邊會一時心軟決定一試，別忘記很多電療都有禁忌症，於毫無醫療檢查底下胡亂使用電療儀器，市民生命安全毫無保障。

因此，政府急需要意識到在社會中的"另類療法"場所的數目迅速增加。如果錯誤地使用種種醫療儀器，會導致對市民生活的巨大危害。立法時，不能只規管少量的儀器，其他不受規管的儀器將有可能被視為"允許"使用，它可能會間接導致市面上非醫療集團濫用及誤用醫療儀器。這些從業人員可能沒有接受過專業訓練，現時並沒有條例監管他們的服務，如果使用某些不受規管的醫療儀器，是非常危險的，因為他們不能準確的評估病人的情況。

物理治療業界認為研究只跟據顧問報告所列出的二十項醫療儀器進行分類，做法極非常不當。不正確使用醫療儀器，包括：遠紅外線，微波，衝擊波，脈衝磁療，可能引致非常嚴重的後果，包括灼傷、組織受傷、血管破損、中風、心臟病，甚至死亡。

更應實施全面的醫療儀器註冊系統，以便登記每一類常用的醫療儀器。該系統可以參考藥物註冊和藥物的施用系統。公司必須在產品上市前進行註冊。